

常州市科教城管理委员会

科教城科研诚信倡议书

园区各有关单位：

诚信是创新的重要基础。科教城作为全市“创新之核”，秉持科学精神，推进诚信建设。为进一步落实中办、国办印发的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》，夯实科教城“六个新高地”的诚信基础，引导科技工作者恪守学术道德、加强诚信建设、激发创新活力，现发出如下倡议：

一、坚定正确方向，做到顶天立地

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坚定正确政治方向、学术导向和价值取向。坚持理论联系实际，深入实践，创造学术精品。坚持高质量科研工作，做到基础研究“顶天”、成果转化“立地”。

二、恪守科研规范，抵制不端行为

加强本单位科技计划的科研诚信管理，履行科研诚信建设的主体责任，发挥自律自净功能。园区广大科技工作者要坚守底线、严格自律，自觉抵制抄袭剽窃、篡改伪造、代写虚构、弄虚作假等不端行为。项目（课题）负责人、研究生导师等充分发挥言传身教作用，评审、咨询、评估、审计等各类专业人员等忠于职守。

三、坚持制度管人，严格程序管事

建立健全本单位的科研成果管理及可追溯制度，明确违背科研诚信要求行为的调查处理制度，全面实施科研诚信承诺制。完善科研诚信教育机制，加强对科研人员、教师、青年学生等的科研诚信教育。对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零容忍，严格履行调查处理程序，开展联合惩戒。

常州市科教城管理委员会

2020年7月3日

